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

河自然资函〔2020〕139号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源城区源西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黄子洞村)》的批复

市自然资源局源城分局：

《关于上报〈源城区源西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黄子洞村)〉的请示》(源自然资〔2019〕82号)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粤府办〔2013〕3号)和《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规定〉、〈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改管理规定〉相关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划发〔2013〕83号)，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源城区源西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建设用地规模置换方案(黄子洞村)〉,并请你局严格按该方案进行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和交通水利用地及其他建设用地规模的置换。

二、本方案拟将源城区源西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划定的5.9859公顷其他建设用地规模置换为城乡

建设用地规模。调入地块原划定为其他建设用地规模，位于源西街道黄子洞村，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5.7204 公顷、未利用地 0.2655 公顷。为实现建设用地规模平衡，相应调出 5 个地块共计 5.9859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调出地块位于源西街道黄子洞村，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 5.9067 公顷、未利用地 0.0792 公顷。

三、请你局在本批复下发 30 个工作日内，按要求做好成果公告及备案工作，并同步更新县级规划数据库。



---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0年4月8日印

---

排印：郭婷

校对：刘琼

共印 4 份

---